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(2020)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(青岛市市南区教育和体育局)的(2025 年市南区体育场地调查服务及国民体质监测服务)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 年市南区体育场地调查服务及国民体质监测服务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山东惠健绅体育产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人，营业收入为9.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.77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山东惠健绅体育产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10 日

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